


东莞市环境保护局

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备案登记表

备案编号：441900-2017-154-M

单位名称	东莞市科伟环保电力有限公司 (东莞市横沥环保热电厂一期技改再增容项目)		
法定代表人	黎俊东	经办人	陈文捷
联系电话	0769-83379991	传真	0769-83715818
单位地址	东莞市横沥镇西环路		
<p>你单位上报的：《东莞市横沥环保热电厂一期技改再增容项目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东莞市横沥环保热电厂一期技改再增容项目突发环境事件风险评估报告》等备案资料已收到，文件齐全，予以备案。</p> <p>并请你单位将已备案的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和风险评估报告等资料抄送至所在镇街环保分局，属环境监察大队监管企业，还需抄送至监察大队。</p> <p style="text-align: right;"> (盖章) 2017年11月7日</p>			

注：一、企业须严格按照《企业事业单位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备案管理办法》落实环境应急预案管理工作；二、企业确保提供的资料真实有效，如因存在故意隐瞒或生产工艺和技术、应急管理组织体系及周围环境敏感点发生变化等情况导致与环境应急预案编制内容不一致的，或企业应急预案备案超过三年的，企业预案应根据实际进行修订后重新报备；三、环境应急预案备案编号由县及县以上行政区划代码、年份、流水序号和环境风险等级组成。